

遠東科技大學電機工程系實務專題競賽辦法

95年09月22日系務會議通過

101年12月19日系務會議通過

102年07月11日系務會議通過

- 第一條 為提昇遠東科技大學(以下簡稱本校)電機系(以下簡稱本系)之專題製作水準，並藉以培養學生製作、創新、研究之能力，特制訂「遠東技大學電機工程系實務專題競賽辦法」(以下簡稱本辦法)。
- 第二條 評分項目：分為【書面報告】、【競賽海報】、【現場解說】及【專題成品】四部分，書面報告佔 15%、競賽海報佔10%、現場解說佔15%及專題成品佔 60%。
- 第三條 評審方式：參賽各組須展示【書面報告】、【競賽海報】及【專題成品】，並由全系老師(或校內外專家學者)共同評審，各組須現場解說及示範，綜合評審老師分數，取平均成績最高者為第一名，其餘名次依此類推。
- 第四條 獎勵方式：依當年度獎金總額調整，原則上依成績高低取前三名隊伍為優勝，每組成核發獎金及獎狀並記功獎勵，佳作若干組，每組核發獎金及獎狀並記嘉獎獎勵，若績不佳，名次得從缺。
- 第五條 競賽獲獎之所有隊伍應代表本系參與校外相關競賽活動。
- 第六條 本辦法經系務會議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